证券代码: 871311

证券简称: ST 东河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

# 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1 年 8 月 24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召开;
-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监事会主席罗富芬;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出席和授权出席的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 保密规定的行为。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4日